

张大春

那个对的名字叫郑问

一九八七年秋天的一个午后，我的老东家高信疆先生约我在当时开始号称“东区”的一家酒馆见面。我们俩从来没有这种约法，因为情况实在特殊。见面第一句话，高公说的是：“我们来办一份报纸吧？”

相较于整整七年前我离开高公麾下的昔日，进入八十年代后期的台北有着明显的不同，人们浮躁地盯着股市指数冲向台北的制高点，听着也说着财富重分配到别人口袋里的神话，而所谓“台北神话”，正是我和高公约会的酒馆的名字。“怎么样？我们来办一份不一样的报纸。”

关于几个月以后诞生的《中时晚报》和那个时代其他的报纸究竟有些什么不一样？可能得写一本专著才说得清。倒是高公想象中和多年以前他戮力经营、引领风骚的“人间”副刊有些不一样的晚报文学副刊，这是当下就考倒我的问题。高公约我谈，就是希望我能主持这份新报纸的文学副刊。但是，谁能在高信疆巨大的身影底下想出什么真正“不一样”的副刊风貌来呢？别谈风貌了，就连形状也摸索不出吧？

“撇开‘人间’编个不一样的副刊？你吃我豆腐，高公。”我说。

我没有想到高公立刻答道：“我有骆绅，你没有，这是你吃亏的地方。不过——”

骆绅是高公的学生，也是“人间”的头号执编，多年来一直都为天马行空的主编高公提供一切“使命必达”的编政服务。然而高公的话还有下文：“你要是能有一个林崇汉，那就厉害了！”

我给尚未诞生的副刊起了个名字，叫“时代”。但是那个下午，一路用琴汤尼酒泡到黄昏深重夜色浓郁，而我们都没有想起：有谁能够像当年的林崇汉那样，以鲜活、细腻、无与伦比的宏大气势与写实风格打造出“人间”的版面美学呢？那个人，会是谁呢？

“有的时候，成大事就是想起那个对的名字。”高公说。

那个名字是郑问。我当天半夜想起来了！

不是要办报吗？发行人余英很开心地带领着第一批招募来的创报同仁参观新建大楼，还只是个水泥框壳，看得出大堂挑高宽阔深广，日后装潢起来，自应有一份富丽堂皇的排场。

我们在粉尘和电焊气色之间绕着粗大的水泥柱胡乱踱走。郑问和我一步一步踏着水泥楼梯，甩开众人，直上六楼。我胡乱指着某个角落，像是已经规划好了，极有自信地对他说：“以后呢，我们就在这个位置上班了。”

实则我所指的位置后来是厕所。而郑问看来一点也不在乎新的报业大楼究



竟是个怎么样的格局、怎么样的门面。我之所以急着让他去想象或感受大楼落成之后的工作样貌，多多少少带着些鼓舞士气的动机——那是跟当下我们的处境有关的。

我们那时还没有办公室，甚至没有办公桌，参观完施工中的大楼那天中午，我和郑问才开始去购买“时代”副刊的第一批家当。那是两把九十公分和六十公分长的钢制直尺和一套圆规、一组极大的三角板、两块绿色的切割板、铅笔、蘸水笔，还有些琐琐碎碎的文具。我们借用白天中国时报“人间”副刊闲置的办公室画版，在骆绅上班之前匆忙离开，还真有一种寄人篱下的感觉。郑问在工作上对我提出的第一个问题是：“你为什么非要买两块切割板？”

“你一块、我一块啊！不是吗？”
“你也是美编吗？”他严肃地问。

我只是想帮忙罢了，可是这话一时之间说不出口。

郑问接着说：“那就给以后再来的助理用好了。”

他始终以一种非常温和的态度不让我碰那些美工器材。

郑问是一位杰出的画家，我其实并不知道他究竟会不会设计版面。但是很快地我就明白了一个道理：那个人如果不是普通会画，而是那么会画，那么他一定会也搞版面。

不过，眼中就是办报二字的发行人、社长、总编辑交代下来的第一个任务与设

计无关，乃是：“中时晚报”四字报眉必须固定下来。根据报系创办人余纪忠先生的意思，是要和“中国时报”四字完全吻合。

这两个报眉相同者四分之三，即使从“时”字里也不是不可以采下一个“日”字偏旁，作为“晚”字的部首。可是问题来了：“中国时报”四字，昔年乃是出自于右任先生手笔，三原草书师风著名千古，而他的碑体沉稳厚重，不但摹写极难，就算是起于右老于地下，恐怕也未必能把自己数十年前的字临摹到神形俱足的地步。

这件事，不是高公所声称的大事，但是郑问触手即成。是他，花了几分钟的时间，盯着“中国时报”的原红色报眉看了个仔细，而后捉起水彩笔来，为那个“日”字偏旁添上了一个“免”，于右老的北碑雄豪之气竟然一瞬间汨汨而出。

一般的说法应该是：从第一天上班开始，我就察觉郑问不怎么开心。但是，哪一天算第一天呢？说得准确一点：是南部老家传来采访主任陈浩的父亲病重的消息那一天。有个不知道什么职务的同事林恺表示：怕陈浩心情不宁，长途驾驶不安全，于是自告奋勇向发行人请假，说要开车送陈浩南下。就在一阵忙乱之中，郑问忽然问我：“你们都很熟吗？”

我说：“谁跟谁？”

看着匆匆穿过旧大楼长廊的两个渐行渐远的背影，郑问说：“你啊，跟他啊，还有他啊？”

大家不都是这两天才被挖来凑聚一堆的吗？我摇摇头，说：“不算很熟吧。”
“我谁都不认识。”郑问仍旧看着空荡荡的长廊，说：“可是他要开车送他去台南——如果不熟，他们路上要哪什么？”

我没有见过任何一个人像郑问一样，在你永远不可能注意到的细节之中耽上老大的心思。我说的还不是画画，而是生活。

他不太说自己，从不提家人，绝大部分不工作的时候，他像是空气一样发呆。每当我说了一桩也许不足为奇的什么事的时候，他总会瞪大了原本就不小的眼睛，显示出非常惊奇的模样。起初我还以为我说的事的确有一些让人意外的趣味，后来才渐渐发现：郑问只是用看起来很惊奇的表情来掩饰他根本没有听我说了些什么。而且，越当他对某个话题毫无兴趣之际，他脸上的惊奇就越是夸张。仿佛他是两个人，一个躲在另一个的背后；藏起来的那个冷冷凝视着这世界最表象的样貌，以便随时素描或临摹；而面对世界的这一个，则不断示人以“啊！好好趣、多有趣——我以前从来不知道！”的反应。

试版期很长，我们每一天上午八点到班，逐渐被高公那种二十四小时必须

随时随地发动的精神所感染，经常到接近午夜还不能收工。或许是出于一种弥补亏欠的心理，我总会在误了晚餐时间过后拉着郑问穿过报社对面的巷弄，到华西街小吃小酌。回想起来，他对饮食的兴趣不高，晃来晃去，最后总是一家名叫北海道的烫鱿鱼蘸山葵酱和猪肝汤。然而没有一回例外，无论是趁店家料理的时间、或者是吃饱了咬着牙签散步回报社之前，他必然要绕道一家蛇汤店门口，把鼻尖凑在铁笼上，仔仔细细观看笼中蜿蜒扭动的蛇，然后赞叹地说：“真是漂亮！”

“可以回去了吗？”我说。

“你不觉得它们真的很漂亮吗？”他说，“像游泳一样活着。”

这是我永远不能同意郑问的一件事。他每一次都问我，我每一次都摇头。接着，他缓缓摇动着臂膀，仿佛蛇就长在他的肩膀上，一路摇回报社。不过，在那样一条短短的路程之外，我从来没有看过他如何开心。

“中时晚报”开张第一天，他以极其精细的笔触、九十度俯角，画了一尊大炮。点燃炮火的士兵就像他在几年以前的《战士黑豹》以及多年之后的《东周英雄传》里那些让角色肢体产生华丽动感的表现一般，使观看者不由得放缓了速度，必须以一种近乎凝视的姿态，观赏画面整体的布局 and 细节。我对高公说：“大师（这是早年‘人间’所有的编辑对林崇汉的昵称）回来了！读者不会不看文章了。”

大炮是个“1”字，那是开张第一天的注记。第二、三天的版面则分别呈现了“2”和“3”（设若我的记忆无误，那3字还搭配了三毛的一篇散文）。郑问在第三天笑着告诉我：“这样搞下去会死人。”

郑问果然没有捱太久，他很可能是中时晚报第一个离职的员工。离职的原因很简单：他不能为了一份养家的薪水而放弃画画。高公在挽留他的时候的确使尽了种种高明的修辞技法，他高举双臂，仿佛指挥着数以十万计的报纸读者，其中一句是如此令我动容：“你的每一块版面，都是让几十万人目不转睛的艺术品，怎么说没有时间画画了呢？”

高公毕竟没有说服郑问，但是那一句“目不转睛”说得大太恰切了。郑问的漫画作品就是在交织操纵着繁缚写实与大块写意的笔触之间，让我们看漫画的节奏根本改变了。有些时候，感觉他发了懒，刻意省略了角色身上的某些必要的绘饰。然而我们若是凝视得再久一点，或可以有余裕揣摩出画家的意旨：省略了某些衣服上的花纹或装具，正是为了凸显角色的那顶帽子啊！可不是吗？那不是普通的帽子，而是君王的冠冕——且看那冕旒，正在风中飘荡。

郑问离职的那一天，职务交给给一个会画可爱卡通娃娃图案的小姑娘，就在他把切割板铺在小姑娘桌上时候，我不期而然想起几个月前打电话给高公的那个深夜。

“我想起谁可以像林崇汉了！”我兴奋地喊着，“郑问。你下午说过的，要想起那个对的名字。”

这个名字陪伴我们的时间相当短暂，却令所有目不转睛之人回味深长。

刘 铮

西瞥记

纽约时报社与两张“大团结”

1945年11月30日，三位来自中国的新闻记者，踏着雪，到了纽约时报总部。

许君远，那年春天陪同于斌主教访美，并以《益世报》特派员的名义在美国多地采访，此时来了纽约。章丹枫，一年多前辞去《大公报》编务赴美进修，刻下在纽约大学研究院学历史，但名义上仍是《大公报》驻美特派记者。沈杰飞，1945年9月26日，由加尔各答搭美国运兵船到纽约，此前他在《扫荡报》的副总编辑职务已经解除，不过还保留着《扫荡报》（抗战胜利后改名《和平日报》）驻美记者名义。抗战多年，困居大后方的新闻界人才或许早就呆得不耐烦了，趁着战局扭转，都想想方设法到了美国。于是，这一天《大公报》《益世报》《和平日报》的三位驻美记者联袂至纽约时报社参观。

1945年1月至4月，《纽约时报》的十几位编辑、记者搞了一个系列讲座，谈了《纽约时报》的运作、新闻的采写与呈现、记者及专家的职责与作用等题目。当年讲稿结集，印成一册《纽约时报同仁谈报纸》（*The Newspaper: Its Making and Its Meaning, by members of the staff of The New York Times*）。来访的中国记者获赠此书。

沈杰飞用钢笔在书前的空白页写下几行小字：“一九四五年十一月卅日，纽约初雪，与君远、丹枫两兄应约参观纽约时报，此书由该报赠。杰飞志。”

2018年5月9日，我从上海的旧书店买来这本书，得以从那儿行字知晓七十多年前的纽约往事。

2016年出版的《史料与阐释（总第四期）》上刊载了沈杰飞的回忆文章《我与八年抗日战争中的〈扫荡报〉》，文章未署日期“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九日”。他在文中称：“为保持这一驻美记者身份，从1946年1月到1947年7月间，为报社参加过白宫、国务院记者招待会及约组第二、三届联合国大会，写过几篇通讯……自费发过多次国际新闻电报，1. 参观纽约时报；2. 美国会开幕情况；3. 联合国大会开会情况；4. 各国记者招待联合国代表的酒会情况等。”看来，沈杰飞曾把参观纽约时报社的见闻写进了报道。

1946年5月，许君远接受胡政之的邀请，离开纽约，重回《大公报》工作。1947年8月，章丹枫自美归国，仍回《大公报》。按沈杰飞文中“1947年7月”这一下限，没准儿沈杰飞是跟章丹枫一起回国的呢。再后来，许君远当过教授，搞过出版，译了《老古玩店》。章丹枫，先后在中央大学、南京大学、复旦大学执教，成了知名的历史学家，也恢复了本名章翼。至于沈杰飞，我们则知道得很少。

随手翻阅那本《纽约时报同仁谈报纸》，发现第92页和第93页之间似乎被人有意粘住了一点，稍稍撑开书页，从里面飘出两张压得非常平整的纸币，仔细一看，是1965年版的十元人民币，俗称“大团结”。六七十年代的二十元，差不多是普通人半个月的工资罢。这两张“大团结”原本属于谁？又为何会被夹在英文书页间？

这是书未曾吐露的秘密。

叶 扬

名著与画

斯蒂尔曼与佩特拉拉克

意大利诗人佩特拉拉克（1304—1374）是文艺复兴的先驱。时至今日，他生前以拉丁文撰写的大量著述，业已沉入历史的忘川，但是他用当时所谓的“俗语”托斯卡纳方言所写成的《歌谣集》，在欧洲抒情诗歌史上却地位崇高，影响深远。这部诗集原来题作《散韵》，一作《俗语残章》，内容主要是讴歌一位名叫劳拉的女子，创作的时间跨度长达四十年，从与她初次邂逅、一见钟情开始，到她日后香销玉殒，一直到自己对她绵绵不绝的思念，前后共计366首。罗马诗人卡图卢斯的抒情诗，大多写的是与一位名叫莱斯比亚的女子的感情纠缠，但丁在《新生》和《神曲》里，也专门描写一位名叫贝雅特丽齐的女子，所以有人认为劳拉只是虚构的理想爱人。但是佩特拉拉克在他所钟爱的维吉尔诗集的扉页所留下的手迹，却是一段有具体日期、地点的记载。他自叙于1327年4月6日在阿维尼翁（当时教皇驻地，今属法国）的圣嘉勒教堂晨祷时，第一次见到劳拉，又说1348年的同一日清晨，劳拉去世。这段记载，倒是与一位同名的萨德伯爵夫人的生平吻合：她比诗人小六岁，十五岁就出嫁了，若是诗人的记载属实，两人初见时她才十七岁，但已嫁作他人妇，而她确于1348年逝世，年仅三十八岁。

十四行诗这种诗体，本为十三世纪一位西西里诗人兰蒂尼所首创，但丁与一些同辈诗人偶一为之，而佩特拉拉克的《歌谣集》中，十四行诗却多达317首，这种诗体由此而定型，史称“佩特拉拉克十四行诗”。他糅合了上两个世纪普罗旺斯的行吟诗人和西欧宫廷诗人的修辞手法，再加以自己的艺术创造，在抒情诗上独步当代。在他的诗篇里，劳拉不仅是贝亚特丽齐那样的理想女性，而是有血有肉。诗中对她的描写，不只是柏拉图式精神恋爱的对象，而涉及她形体的各个部位，尤其是作为她灵魂之窗的双眸。这场单相思的恋情，因为男子求之不得，后来天人永隔，而给她带来痛苦的煎熬，但是也使他在精神上变得更为高尚。他在



诗中所使用的许多艺术手段，日后被统称之为“佩特拉拉克风”。

斯蒂尔曼（Marie Spartali Stillman, 1844—1927）本名玛丽·斯巴塔里，父亲是移居英国的希腊富商，曾任希腊驻伦敦的总领事。她身材修长，高达一米九十，初涉社交就被誉为大美女，诗人斯温伯恩在聚会上见到她，说她美得自己只想坐下来哭泣。二十岁时，她师从与前拉斐尔派关系密切的布朗，跟他的儿女一起随后习画。罗塞蒂在夫人西达尔去世后，也找她当过模特儿，她的美丽容颜由此而在他的画作中得以流传后世。廿七岁时，她违背父母的意愿，嫁给了多才多艺的美国记者威廉·斯蒂尔曼，婚后随他轮流在伦敦、佛罗伦萨和美国居住，一生留下一百五十余幅画作，大多以但丁、薄伽丘和莎士比亚作品中的女性人物和故事为题材，在风格上被列入前拉斐尔派。此画题作《佩特拉拉克与劳拉在阿维尼翁圣嘉勒教堂初遇》，纸质，以铅笔打底，傅以水彩，左下沿留有画家姓名的缩写，高56厘米，宽48厘米，作于1889年，由私人收藏。画面上教堂内部的细节描摹，相当写实。佩特拉拉克居右，呈侧面，劳拉在左，现正面，两人服色一浅一深，形成反差和对照。他们周遭的次要人物的安排，似乎暗示了两人之间的距离感。

陆 蓉 容

望野眼

医院

身体报警，必须就医，择日不如撞日。

城郊结合部综合医院，大家心里都有杆秤。真遇到急事难事，不会来这里瞎运气。许多妈妈带着幼年女孩，还有闲心给她们梳好各式小辫。自己穿一身整齐衣服，要与女儿的连衣裙配色和谐。小男孩也会生病，不过全然看不出。手背上挂着留置针头，脑门拍一块退热贴，来到抽血窗口，撒丫子就跑。即使那些令人紧张的科室，肿瘤、胃肠、牙，候诊病人也泰然自若。这镇定很是可贵，希望他们真正表里如一。

即便如此，医院总是忙乱嘈杂，在噪音与油气里，等待者难免焦灼。长廊挤满病人，小孩耐不住，开始撒噘。不得不寻找安静地面：有一条走廊，在所有诊室后身，贴着山脚，隔着车路。大约原是为了医士们出入便利，没有多

少病人知道。

上午九点，一面是沸反盈天；另一面，这廊下，雨中山影映满长廊。半山间有条小路，许多车次第开出停车场，循那路冲进濛濛水色，不知载着怎样的身体和心情。走廊色泽冷淡，棱角分明，时时提醒这是医院。而那山和雨洗出一段清凉绿意，此时成为安抚，要教人畏死爱生。

病人堆在走廊中，医生粘在工位上。无人来此听从劝慰。向左平视，扫见清洗医疗设备的小房间。门半掩，机器沉默运行，吊兰漫然开花。向右俯瞰，赫然见到住院部三只大字。有人拎了礼盒，有人停车开后备箱。还有人捏着一瓶矿泉水，向花坛边颓然一坐。满满地嚼点干粮，喝口水，如是不休。花知道多久没有得到照料，干粮知道自己滋味何如。

笔会

周末茶座



顾 铮

非专业眼光

平面设计师的独特自拍像

荷兰“风格派”设计思潮的代表人物之一皮埃特·兹瓦特（1885—1977），是较早把照片作为视觉元素运用到他的平面设计中并取得成功的设计师。他从建筑师起家，转而进入设计界，在平面设计、工业设计与室内设计等多个领域里施展身手并产生重要影响。

兹瓦特与摄影发生关系起因于平面设计业务而与商业摄影展开的合作，时在1926年。他不是就事论事地让照片作为一种说明性的图像，而是通过采用在当时已属激进的手法（如物影摄影）制成的照片来组织画面，因此其作品别开生面，独树一帜。1928年，他购置了照相机并开始拍摄照片。这张照片是他拍摄于1930年左右的自拍像。许多摄影人喜欢拍摄作为一种自我替代的自己的影子，但往往囿于身处地面而无法获得一个“完整的”、完全脱离自己身体的自己的影子。而兹瓦特登高一站，既让自己凌空蹈虚，也因此获得了一个俯瞰自己身影的视点。这可以说他这幅自拍像的最为独到之处。

陈子善	不日记
《生死场》书名之由来	
5月7日 阴。我的老同事、老上级汤逸中先生，日前赠我一包当年注释鲁迅著作时的访谈资料。打开一看，其中有胡风夫人、作家梅志先生1980年12月25日致我的一封亲笔信，我早已忘得一干二净了：子善同志： 来信早已收到，迟复为歉！胡先生感冒后果然引起肺炎，这一个月来都是白血球与病菌作斗争，幸好已胜利结束，炎症痊愈了，并且精神方面也已正常，能够阅读书报了。就是身体衰弱，手颤不能写字，为了等他的签名，也是迟复你信的一个原因。内中还有几点，他说应改正和补充…… 与这封信一起的还有我誊录的与汤先生1980年8月1日和17日在北京两次访问胡风先生的谈话记录整理稿九页，大病初愈的胡风在最后一页稿末亲笔签名“胡风口述”表示认可，笔迹有点颤抖。而梅志这封信正是对整理稿中三处记录不够确切或有误的地方予以“改正和补充”。后来，这份整理稿以《关于左联与鲁迅关系的若干回忆》为题发表于《鲁迅研究动态》1981年第1期，收入《胡风全集》第7卷（1999年1月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版）。 时隔近四十年重温胡风这份内容丰富的谈话记录，它显示胡风二次与我们交谈，几乎有问必答，记忆力强，思路清晰。其中有一段重新引起了我的注意： 萧红的《生死场》原稿并没有题	